



## 人文学院简介

2021-09-15 18:16 点击量: 2146次

人文学院坐落于呼和浩特市大青山脚下的内蒙古工业大学金川校区，其历史可追溯到1951年学校成立之初的马列教研室、1989年成立的社会科学部和2002年成立的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，2009年更为现名。学院秉承“人文心怀，人文关怀”的办学理念，坚持“依托工科背景，弘扬法治精神，践行社工理念，突出人文特色”的办学方针，努力建成自治区有特色、有影响力的创新型学院，大力培养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级应用型人才。

学院下设法学和社会工作2个教学系，设法学（校级一流本科专业）和社会工作（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）2个本科专业（含民族教育），面向全校招收双学士学位学生；拥有“民族学”一级学科（含“民族学”“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政策”“中国少数民族经济”“中国少数民族史”四个二级学科）硕士学位授权，重点培养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所需的高层次专门人才；拥有社会工作专业硕士学位（MSW）授权，探索“民族地区城乡社区治理”“民族社会工作理论与方法”“临床社会工作”等三个研究方向，注重学生服务能力、管理能力和研究能力的整合培养，增强学生的就业适应力和发展竞争力；拥有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，探索“知识产权法务”“中蒙俄经贸法律实务”“民族地区地方立法实务”“民族地区教育法治”等几个研究方向，注重学生实务能力培养。基本形成了以民族学硕士为主体、以社会工作和法学为支撑的“一体两翼”学科专业发展布局。累计培养毕业生6000余人。

学院设立日本文化研究所、民族社会研究所等学术研究机构，设有行为科学实验室、模拟法庭、社会工作实验教学中心等专业实验室，建有“国家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基地”（民政部）、“内蒙古知识产权教育培训基地”（科技厅）、“内蒙古社区工作理论与实践培训基地”（民政厅）、内蒙古乡村建设研究中心（教育厅）、内蒙古工业大学乡村振兴研究中心、内蒙古工业大学地方性法规研究中心、内蒙古工业大学法治教育研究中心、民法典展厅等科研平台和社会服务机构，配备教学机房及图书资料室等教学科研辅助条件，开展学术研究、社会服务、人才培养和文化遗产创新工作。

学院在编教师48人，其中教授6人（含校聘1人），副教授15人，硕士生导师24人，博士20人，攻读博士学位者2人，各类人才计划8人。自2009年以来，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0项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3项，省部级科研和教学研究项目30余项，校地、校企合作项目多项，多人多次获得省部级科研和教学成果奖，每年发表学术论文20多篇，近年来出版著作10余部。

近年来，学院积极进行社会服务工作，开拓学生实践教学基地，努力实现由教学型学院向教学研究型学院转变。未来，学院将继续遵循法学类学科专业的教育教学规律，以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、以内涵式高质量发展为主题、以培育高素质人才为关键，牢记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，探索本科教育（含民族教育）的导师制、实现办学层次的多样化和一体化、正确处理新文科与新工科互补关系、实现教学和研究的同步发展，为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谱写“建设亮丽内蒙古，共圆伟大中国梦”新的篇章。（2021年09月更新）

[上一条: 人文学院视觉形象识别系统](#)

[下一条: 学院办学理念](#)